

要求政府盡快就地鐵西港島線計劃刊憲

背景：日前，有報章報導表示政府遲遲未有就地鐵西延事宜刊憲，意味著地鐵西港島線計劃有可能延期落成。

港島西區居民對地鐵港島西延有強烈的需求，故希望政府及地鐵公司向本會交待計劃的進展。

- 意見：
- (1) 請問有關部門，地鐵港島西延線能否趕及於 2012 年通車？
 - (2) 請有關部門交待重置堅尼地城泳池是否遇到障礙，因而拖延地鐵港島西延線工程的進展？
 - (3) 請有關部門交待現時地鐵港島西延線的工作進展？
 - (4) 請有關部門交待現時至地鐵港島西延線完工的工作時間表？
 - (5) 請有關部門交待地鐵港島西延線是否不再在西寧街設置通風口？

楊位款 鍾蔭祥
2007 年 2 月 15 日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07 號附件一

要求政府盡快就地鐵西港島線計劃刊憲

海事處的回覆：

海事處與地鐵公司已就西區公眾貨物裝卸區工地作出安排，詳細情況請參見附件。

因海事處於港島西延線計劃中只涉及裝卸區工地及已達成安排，本處將不派代表出席三月八日之會議。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二月

地鐵西港島綫計劃建議方案 --
西區公眾貨物裝卸區(裝卸區)工地

海事處已於一月二十四日與地鐵公司商議裝卸區工地使用方案。

海事處與地鐵公司已達成協議，地鐵公司將使用裝卸區西面 160 米地方於西港島綫施工期間作為泥石轉運站。其他細節上的安排，例如泊位撤離及運輸交通等，海事處將會與地鐵公司作出配合及安排。

海事處
27.2.2007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07 號附件二

要求政府盡快就地鐵西港島線計劃刊憲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的回覆：

問(1) 請問有關部門，地鐵港島西延線能否趕及於 2012 年通車？

答(1) 我們仍然努力推展西港島線項目。由正式刊憲至通車，大約需要 5-6 年時間，當中包括刊憲、處理反對意見、環境影響評估、詳細設計、招標、購買新車廂、興建，以及試車所需的時間。

問(2) 請有關部門交待重置堅尼地城泳池是否遇到障礙，因而拖延地鐵港島西延線工程的進展？

答(2) 有關在堅尼地城海傍，作重置堅尼地城泳池用地建議，政府部門曾就此進行一系列研究及討論，現已達成共識，將該幅土地作重置泳池之用。由於擬重置堅尼地城泳池的地點，並沒有包括在現時堅尼地城法定規劃大綱圖內，日後該幅土地如作泳池用途，便必須擴大法定圖則範圍，以包括這幅土地。有關規劃程序的準備工作現已展開，將會盡量配合建造西港島線的時間表。

問(3) 請有關部門交待現時地鐵港島西延線的工作進展？

答(3) 自去年八月底，地鐵公司向政府呈交西港島線修訂建議方案後，政府各部門積極展開審議有關方案的工作，並就方案舉行跨部門會議。經過幾個月的審議、磋商及協調，政府部門和地鐵公司在各項議題上已取得相當的進展，並就重置堅尼地城泳池方案，臨時工地安排等事項，達成原則性的共識。由於其中一些項目涉及法律上的問題，及個別部門的審批程序，我們仍需要點時間徵詢法律意見。總括來說，審議工作已到最後階段，我們會盡力完成餘下的審議工作，早日將西港島線項目建議正式刊憲。

問(4) 請有關部門交待現時至地鐵港島西延線完工的工作時間表？

答(4) 審議工作已到最後階段，我們期望可在年中刊憲。雖然如此，我們亦盡量爭取提早刊憲的程序。

問(5) 請有關部門交待地鐵港島西延線是否不再在西寧街設置通風口？

答(5) 我們理解居民對該幅休憩用地的關注及訴求，並已正式要求地鐵公司研究可否在別處設置通風井。我們會連同其他項目一同作決定。

(二〇〇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三月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07 號附件三

要求政府盡快就地鐵西港島線計劃刊憲

規劃署的回覆：

就上述文件內意見第(2)項的問題，本署有以下回應：

由於位於城西道擬重置堅尼地城泳池的地點並沒有包括在現時堅尼地城及摩星嶺法定規劃大綱圖內，日後該幅土地如作泳池用途，便必須擴大法定圖則範圍，以包括這幅土地。有關規劃程序的準備工作現已展開，並會盡量配合建造西港島線的時間表。

本署代表任雅薇女士 高級城市規劃師/港島4將出席2007年3月8日的中西區區議會會議。

(二〇〇七年三月一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三月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07 號附件四

要求政府盡快就地鐵西港島線計劃刊憲

環境保護署的回覆：

有關的提問主要牽涉其它部門的工作，本署不作補充。

至於3月8日的會議，將由署理高級環境保護主任羅思翰先生出席，以便協助討論上述事項。

(二〇〇七年三月一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七年三月